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 新竹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月8日  
發文字號：府授環廢字第10900131951號  
附件：如主旨



裝

主旨：公告本市新竹左岸旁68快速道路西向出口至南寮舊港水閘門處之右側自行車道納入道路範圍。

訂

說明：

- 一、依據公路法第2、3條及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規定。
- 二、新竹市「新竹左岸旁68快速道路西向出口至南寮舊港水閘門處之右側自行車道」，本府依據公路法第2條第1款、第3條及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第1、2款，公告納入道路範圍。
- 三、執法機關得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規定對違規車輛進行取締。

線

市長 林智堅